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0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亚太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北京兴华”）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审计工作需求，并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经履行公开招标程序，公司拟聘任亚太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所有事宜与北京兴华进行了沟通说明，北京兴华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首席合伙人：邹泉水

截至 2022 年度末，亚太事务所合伙人数量 106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50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401 人。

亚太事务所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8.65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7.21 亿

元，证券业务收入 4.37 亿元。

2022 年度亚太事务所为 55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主要行业包含制造业 26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 家；批发和零售业 5 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 家；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 家；其余行业 9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 6,975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 2022 年末，已计提职业风险金 2,477.31 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14,014.56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2020 年 12 月 28 日，亚太事务所因审计的某客户债券违约被其投资人起诉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一案，一审法院判决赔付本金 1,571 万元及其利息，本所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1 年 12 月 30 日二审法院维持一审判决。2022 年 8 月 5 日与投资人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3、诚信记录

近三年，亚太事务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人员 0 人次、受到行政处罚人员 18 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人员 52 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人员 8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谢莉敏，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亚太事务所执业，具有丰富的证券审计及咨询服务经验，主要从事上市公司、新三板、债券发行等证券业务审计工作。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2 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厉卫东，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亚太事务所执业，具有丰富的证券审计及咨询服务经验，主要从事上市公司、新三板、债券发行等证券业务审计工作。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参与多家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签署邦源环保、泰

森园林等多家三板公司审计报告。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武宜洛，2006年7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1月开始在亚太事务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8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为南玻A（000012）等公司复核了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拟项目合伙人谢莉敏、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厉卫东、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武宜洛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亚太事务所及拟签字合伙人谢莉敏、拟签字会计师厉卫东和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武宜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规定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遴选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根据公开招投标结果定价。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43.00万元（不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20.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3.00万元，审计费用较2022年度增加19.00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3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北京兴华对公司2022年度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审计工作需求，并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经履行公开招标程序，公司拟聘任亚太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前任会计

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与北京兴华以及亚太事务所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对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相关执业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亚太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亚太事务所的执业情况、专业资质、诚信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对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恰当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亚太事务所具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要，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是基于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审计工作需求，按照相关规定经履行公开招标程序后确认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公司聘任亚太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亚太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亚太事务所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提供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丰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和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充分、恰当，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聘任亚太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5 日